

110 年桃園市競技選手運動科學訓練輔助試辦計畫 第 1 次執行工作會議紀錄

壹、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(星期四)中午 14 時

貳、地 點：國立體育大學校友會辦公室

參、主 持 人：陳光輝校友會理事

記錄：楊雅婷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伍、報告事項：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：有關 110 年桃園市競技選手運動科學訓練輔助試辦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利本項工作順利執行，於進行各科學訓練輔助實驗室進行參觀後，進行各工作細項討論。

決議：(1) 於期限內提出計畫書與經費表修正版供體育局複查。

(2) 於計畫實施前，取得本計畫之 IRB 送審通過文件。

(3) 於計畫核定通過後，在體育局舉辦第一次說明會。

(4) 支用補助經費時，應依「政府採購法」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。

(5) 每次檢測結束後 1 週內，應提報受測者檢測結果及建議訓練處方等，並須統一格式並以個別造冊方式提供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

捌、散會：